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EX ACE
APEX ACE HOLDING LIMITED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收益約為1,593.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增加71.4%
-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毛利約為94.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增加86.6%
-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純利約為2.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虧損17.7百萬港元)
-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26港仙(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每股虧損：1.67港仙)

中期業績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分別稱為「**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或「**回顧期**」)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或「**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593,301	929,606
銷售成本		<u>(1,498,816)</u>	<u>(878,965)</u>
毛利		94,485	50,641
其他收入	4	8,816	1,568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100	(3,6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175	272
衍生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099)	319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564)	(18,887)
行政開支		(43,837)	(33,636)
融資成本	5	<u>(25,819)</u>	<u>(14,36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5,257	(17,751)
所得稅開支	7	<u>(2,909)</u>	<u>(174)</u>
期內溢利／(虧損)		2,348	(17,925)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795)</u>	<u>(2,922)</u>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扣除稅項		<u><u>553</u></u>	<u><u>(20,847)</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771	(17,688)
—非控股權益		<u>(423)</u>	<u>(237)</u>
		<u>2,348</u>	<u>(17,925)</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扣除稅項：			
—本公司擁有人		1,037	(20,585)
—非控股權益		<u>(484)</u>	<u>(262)</u>
		<u>553</u>	<u>(20,84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8	<u>0.26港仙</u>	<u>(1.67)港仙</u>
—攤薄	8	<u>0.25港仙</u>	<u>(1.67)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838	85,973
使用權資產		7,738	8,849
投資物業	10	48,200	48,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13,300	13,125
無形資產		4,740	7,25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228
遞延稅項資產		10,078	13,094
		<u>168,894</u>	<u>176,722</u>
流動資產			
衍生資產		631	1,730
存貨		187,363	227,66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649,883	747,7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9,581	103,844
可收回所得稅		84	84
銀行結餘、受限制結餘及現金		122,459	96,520
		<u>1,040,001</u>	<u>1,177,56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177,823	164,62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37,250	25,075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4,142	3,702
來自控股股東的貸款—無抵押		28,470	43,784
銀行借貸—有抵押		603,965	759,072
應付所得稅		4,035	3,802
		<u>855,685</u>	<u>1,000,057</u>
流動資產淨值		<u>184,316</u>	<u>177,5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3,210</u>	<u>354,22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3	16,562	16,150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		3,988	5,448
遞延稅項負債		4,165	4,552
		<u>24,715</u>	<u>26,150</u>
資產淨值		<u>328,495</u>	<u>328,07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0,751	10,751
儲備		270,221	269,865
		<u>280,972</u>	<u>280,6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0,972	280,616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		10,000	10,000
非控股權益		37,523	37,463
		<u>328,495</u>	<u>328,079</u>
總權益		<u>328,495</u>	<u>328,07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於回顧期的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惟摘錄自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篩選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期結算權利的含義，以及延期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期結算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且僅在可換股負債之換股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的情況下，負債的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條件中，僅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條件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在首次應用修訂本後，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維持不變。因此，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要求對有關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在實體應用修訂本的第一個年度報告期間內，無需於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本集團將於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提供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額外披露。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本期間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內作出的呈列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將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的全部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內部呈報的分部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營運部所售產品及從事活動類別分析。本集團現有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 (a) 數碼存儲產品；及
- (b) 通用元件。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數碼存儲產品	1,097,436	634,164
通用元件	<u>495,865</u>	<u>295,442</u>
可呈報分部收益總額	<u>1,593,301</u>	<u>929,606</u>
分部業績		
數碼存儲產品	56,679	26,628
通用元件	<u>37,806</u>	<u>24,013</u>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94,485	50,641
其他收入	8,816	1,5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175	272
衍生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099)	319
融資成本	(25,819)	(14,3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19)	(2,7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19)	(1,790)
無形資產攤銷	(2,366)	(2,453)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100	(3,659)
未分配企業開支	<u>(66,797)</u>	<u>(45,52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257	(17,751)
所得稅開支	<u>(2,909)</u>	<u>(174)</u>
期內溢利/(虧損)	<u>2,348</u>	<u>(17,925)</u>

地域資料

本集團位於香港。下表載列與(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地理位置有關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客戶的所在地。非流動資產(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地理位置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的實際位置以及無形資產所分配的经营所在位置。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香港	508,979	185,14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069,506	724,958
其他	14,816	19,499
	1,593,301	929,606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香港	124,914	125,745
中國	20,491	24,530
其他	111	—
	145,516	150,275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分部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數碼存儲產品	196,798	不適用*
客戶B	數碼存儲產品及通用元件	191,547	153,992

* 有關收益未佔本集團該期間總收益10%以上。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07	274
租金收入	708	672
回扣收入	4,680	—
雜項收入	3,021	622
	<u>8,816</u>	<u>1,568</u>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保理貸款之貼現支出	7,670	2,656
可換股債券利息	512	512
其他銀行借貸利息	16,100	10,974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12	227
來自控股股東的貸款之利息支出	1,325	—
	<u>25,819</u>	<u>14,369</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498,626	874,721
存貨撇減	190	4,244
核數師酬金	800	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19	2,752
折舊—使用權資產	2,119	1,79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	2,366	2,45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089	(289)
土地及樓宇之短期租賃開支	100	412
佣金及推廣費用	17,285	7,446
研究及開發開支(附註2)	1,910	1,30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21,072	18,893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027	1,911
—以股份支付款項	83	351
—膳食及福利	442	6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9	10

附註：

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2. 員工成本約1,5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081,000港元)計入研究及開發開支。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94	61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稅項	<u>-</u>	<u>2</u>
	194	613
遞延稅項	<u>2,715</u>	<u>(439)</u>
期內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開支總額	<u>2,909</u>	<u>174</u>

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稅。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符合條件的中國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人民幣**」）3百萬元（含本數）的，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為5%（二零二三年上半年：5%）。本公司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享有此項所得稅優惠待遇。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771	(17,688)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利息	<u>(50)</u>	<u>(50)</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盈利／(虧損)	<u><u>2,721</u></u>	<u><u>(17,738)</u></u>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	------------------------	------------------------

普通股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u>1,055,130,164</u></u>	<u><u>1,059,418,508</u></u>
--	-----------------------------	-----------------------------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託管人(「託管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盈利／(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盈利／(虧損)	2,721	(17,738)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利息	<u>50</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盈利／(虧損)	<u><u>2,771</u></u>	<u><u>(17,738)</u></u>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普通股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5,130,164	1,059,418,508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	4,846,000	-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	<u>28,570,000</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88,546,164</u>	<u>1,059,418,508</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u>0.25港仙</u>	<u>(1.67)港仙</u>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由於反攤薄效應，本集團因轉換可換股債券產生的潛在股份並無納入每股攤薄盈利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具有反攤薄效果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潛在普通股、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及可換股債券並不包括在內。

9.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

10.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8,200	51,200
期／年內公平值調整	<u>-</u>	<u>(3,00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8,200</u>	<u>48,200</u>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並出租予第三方。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717,745	818,065
應收票據	541	1,220
	<u>718,286</u>	<u>819,285</u>
減：減值撥備	(68,403)	(71,564)
	<u>649,883</u>	<u>747,721</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28,108	273,114
31至60日	181,011	257,946
61至90日	137,617	124,439
90日以上	171,009	162,566
	<u>717,745</u>	<u>818,065</u>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前總額	717,745	818,065
應收票據	541	1,220
減：減值撥備	(68,403)	(71,564)
	<u>649,883</u>	<u>747,721</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掛賬形式進行，惟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除外。以掛賬方式進行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通常附有客戶信用證或保理至外部金融機構。信貸期介乎月報表後1日至120日。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謹監控，藉以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為免息，且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貿易應付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0至30日	70,538	114,953
31至60日	65,077	33,620
61至90日	7,537	8,288
90日以上	34,671	7,761
	<u>177,823</u>	<u>164,622</u>

1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組成部分：		
—非流動負債	<u>16,562</u>	<u>16,150</u>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6,150
利息支出		512
還款		<u>(10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6,562</u>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奮勝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2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票面利率為0.5%，將於發行日期滿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到期日」）到期，債券持有人亦可選擇於到期日七日（包括當日）前任何時間，以每股0.3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57,140,000股股份。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前隨時向債券持有人發出十個工作天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部分或全部贖回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組成部分、股權轉換部分及一項提前贖回權。本集團已委任專業估值師估計可換股債券以及其組成部分及贖回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本公司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075,110,000</u>	<u>10,751,100</u>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促使託管人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於聯交所購買本公司股份，詳情如下：

購買月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代價 總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四年四月	1,950,000	0.410	0.405	79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1,105,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55,000股）本公司股份乃由託管人持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半導體和其他電子元件分銷商，從事數碼存儲產品和通用電子元件的供應，並提供技術支持。本集團專注於識別、採購、銷售和分銷由上游品牌製造商生產的優質電子元件予中國、香港及台灣的科技、媒體、通訊及新能源行業的下游製造商。

於回顧期內，消費電子行業溫和復甦。智能手機和PC出貨量恢復性增長，可穿戴設備出貨量持續增長。中國信通院報告顯示，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國內市場手機出貨量1.47億部，同比增長13.2%。折疊屏、AI等新技術正在成為消費電子發展的新引擎。與此同時，外貿出口也實現觸底反彈，據中國海關總署統計，上半年中國集成電路出口額達到人民幣5,427億元，同比增長25.6%。價格方面，隨著供需回歸平衡及原材料成本上漲，存儲芯片價格普遍抬升。在AI技術的推動下，市場對高性能計算芯片的需求快速攀升。

相較之下，受全球經濟下行、工業和汽車應用市場疲軟的影響，模擬芯片的整體需求未有顯著增長，整體表現略為平淡。不過，在新能源汽車、風光儲能市場帶動下，IGBT及第三代半導體功率器件市場呈現結構性快速增長態勢；智能車載、工業控制等細分領域的新品需求也有所提升。隨著庫存水平的逐漸下降，以及5G、物聯網和自動駕駛等領域的發展，工控類及車規類半導體產品需求有望隨之恢復。

芯片國產化也為中國芯片企業提供發展良機。近年來，國外對中國半導體產業制裁升級，使得芯片供應鏈安全和自主可控的重要性愈發凸顯，成為迫在眉睫的當務之急，國產化替代和自主研發需求強烈。

按產品類別劃分

數碼存儲產品

本集團的數碼存儲產品包括DRAM、閃存及MCP記憶體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媒體以及移動設備，如機頂盒、智能電視、可穿戴設備及手機等）。該等產品亦包括光學及大容量存儲產品，主要用於企業級別的存儲及伺服器系統。

於回顧期內，該產品分部產生的收益增加73.1%至約1,09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634.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上半年電子產品價格上升所致。該分部毛利增加至約56.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6.6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12.9%。該分部毛利率上升至5.2%（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2%），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產品價格回升致毛利增加，並採取有效的費用管控所致。

通用元件

通用元件包括主要為移動和多媒體設備使用而設的開關、連接器、無源元件、主晶片、傳感器、功率半導體和模擬數碼轉換器。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該分部的收益錄得增長。該分部的收益增加67.8%至約495.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95.4百萬港元）。該分部的毛利增加57.4%至約3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4.0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為7.6%（二零二三年上半年：8.1%）。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期內，兩大產品分部（即數碼存儲產品及通用元件）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分別為68.9%及31.1%。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為約1,593.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929.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1.4%。收益上升由於回顧期內部分產品價格回升導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毛利為約94.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50.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86.6%。毛利率為5.9%(二零二三年上半年：5.4%)。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較好的成本管控以及毛利率較高的產品銷售較多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於回顧期內，因近期結算過往年度就此確認減值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而確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約3.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減值虧損約3.7百萬港元)。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已制定適當的信貸政策並將對所有要求獲得超過某一數額信貸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以掛賬方式進行的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均附有客戶信用證或保理至外部金融機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一年以上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73.9百萬港元，其中約13.7百萬港元(「清償款項」)已於回顧期內清償。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逾期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賬款為66.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9百萬港元)，並已就其中63.4百萬港元計提減值撥備(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5百萬港元)。此等逾期貿易應收賬款大部分均從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至回顧期度。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逾期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賬款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數名客戶的業務惡化。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清償款項外，該等客戶並無其他結算。

本集團一直視乎客戶個別情況就其他還款時間安排與客戶保持磋商，但同時我們亦會就對相關客戶及／或其擔保人(如有)採取法律行動的程序向香港法律顧問和中國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

對於不時進行部分還款的客戶，我們暫時並未採取任何法律行動。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其業務發展並持續監察還款進度。倘客戶停止進一步還款或其進一步還款金額未達本集團滿意水平，本集團將採取必要的法律行動。

本集團目標是與該等客戶保持健康的業務關係，同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收回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相信，隨著COVID-19疫情逐漸減退，該等客戶的業績可望逐步改善。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營銷及銷售人員薪金、佣金開支、推廣費、交通費、運輸費用、報關及樣本開支。於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30.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8.9百萬港元)，上升主要由於佣金及推廣費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福利(包括執行董事酬金)、法律及專業費用、保險、短期租賃開支及其他物業費用、匯兌差額、銀行收費及折舊開支。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上升約10.2百萬港元至回顧期內的約43.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33.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造成的匯兌損失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指於其供日常營運資金需求的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25.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4.4百萬港元)，乃因增加使用保理貸款、進口貸款和信託收據貸款以及市場利率上調而上升。

回顧期純利／(虧損)

回顧期純利約為2.3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虧損約為17.9百萬港元。此次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部分產品價格上漲，以及有效的成本管控，導致毛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虧損)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2.8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17.7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綜合使用內部資源、來自控股股東的貸款及銀行借貸來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資源約為122.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5百萬港元)，其主要以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總額為約60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9.1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保理貸款、進口貸款、信託收據貸款、分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本集團銀行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附帶通知償還條款，分類為流動負債。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2.4%下降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200.0%，原因為對銀行信貸的使用採取有效控制。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於各報告日期的貸款及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進行其業務交易。由於港元仍然與美元掛鈎，就此而言並無重大匯兌風險。由於人民幣收益的比例較低，就此而言亦無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該風險。信貸風險已主要根據信貸政策及向外部金融機構進行保理的方式對沖。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及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天科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本公司與奮勝有限公司（「賣方」，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李秉光先生最終全資擁有）簽訂買賣協議（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補充）（「該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且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物業（即香港長沙灣長義街2號新昌工業大廈1樓1室）（「目標物業」），代價為30.0百萬港元。代價將通過發行本金額為10.0百萬港元之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及可換股債券支付。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本公司就收購目標物業向賣方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之通函。發行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並無到期日，分派率為每年0.5%，並附帶按換股價每股0.35港元將本金額轉換為股份（「股份」）之權利（根據構成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的單邊契據約整至5,000股股份之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可轉換為28,570,000股換股股份，佔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2.66%或經換股股份擴大後的2.59%。本公司可選擇隨時贖回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本金額全部或50%加上任何應計但未付分派。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期限為自發行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計五年，利率為每年0.5%，並附帶按換股價每股0.35港元(可予調整)將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股份之權利(根據構成可換股債券的文據約整至5,000股股份之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可轉換為57,140,000股換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31%或經可換股債券所涉及換股股份擴大後的5.05%。本公司可選擇於到期前隨時贖回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分本金額加上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

可換股債券及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所涉及之換股股份總數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7.97%或經換股股份擴大後股份的7.3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總賬面值約341.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2.8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以約48.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2百萬港元)的本集團投資物業作出的法定押記、以約7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0百萬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人壽保單按金約13.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10.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百萬港元)、白逸霖先生(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的董事及非控股股東)所簽立的個人擔保以及本集團簽立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回顧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141名員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建基於公平原則，為其僱員提供以獎勵為基礎、表現為本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薪酬待遇一般作定期檢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保障及以表現為本的花紅。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本公司亦為其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其營銷技巧及加強其產品認識。

股份計劃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向九名獲選參與者（「**承授人**」）無償授出9,550,000股限制性股份（「**限制性股份**」）。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授出的一般授權向託管人發行及配發9,550,000股限制性股份，該等限制性股份由託管人以信託形式持有，其將分三批向承授人轉讓限制性股份，視乎向各承授人發出的授出通告列明的歸屬條件有否達成。據董事所深知，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託管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以及所有承授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回顧期度，沒有限制性股份獲歸屬或授出。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歸屬限制性股份為4,940,000股，佔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0.46%。此外，託管人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在市場上購買合共1,950,000股股份。因此，託管人持有21,105,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96%。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可發行股份獎勵的股份數目除以回顧期度已發行的相關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均為零。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即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有效及生效，惟可由董事會釐定提早終止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剩餘期限約為5年2個月。

授出限制性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中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鑑於股東並無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向董事授出計劃授權，故此根據限制性股份計劃並無涉及新股份的股份獎勵可供授出。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所有授予的相關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約9.3%。

購股權計劃

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自其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發行購股權的股份數目除以於回顧期度已發行的相關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零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發行購股權的股份數目除以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已發行的相關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剩餘期限約為3年7.5個月。

上市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三月進行的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16.9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於配售事項項下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5,566,000港元。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起直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應用於全球發售及配售事項項下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 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期內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	悉數動用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
根據全球發售						
償還銀行貸款	39,045	39,045*	-	-	-	-
新設產品及開發部門	2,810	2,810*	-	-	-	-
透過增聘人員及提供培訓加強銷售、 營銷及技術支援團隊	10,750	10,750*	-	-	-	-
改善香港的倉庫及辦事處	4,600	2,959*	213	1,641	36	二零二四年第三季至 二零二五年第四季 (附註1)
安裝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及支持軟件	7,090	5,825*	406	1,265	18	二零二四年第三季至 二零二五年第四季 (附註2)
在中國建立新辦事處	5,027	5,027*	-	-	-	-
購買及建立深圳總辦事處	35,888	-	-	35,888	100	二零二四年第三季至 二零二五年第四季 (附註3)
作一般公司用途的營運資金	11,690	11,690*	-	-	-	-
根據配售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	25,566	25,566*	-	-	-	-

* 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方式使用。

附註：

1. 鑑於COVID-19疫情及全球經濟衰退的不利影響，本集團採取較為審慎的態度控制並盡量減少總體支出，董事會已議決進一步推遲改善措施。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推行該等改善措施的適當時機，並向股東更新情況。

2. 鑑於行業情況不景氣，董事會認為應採取較為審慎的態度，因此董事會已議決逐步推進軟件安裝工作。
3. 於二零一九年，考慮到(i)中美貿易戰；(ii)全球及國內對消費類電子產品的需求下跌；(iii)本集團銷售收益及毛利下降；(iv)香港及中國房地產市場不穩定，本集團採取審慎態度控制及盡量減少總體支出，並推遲購買及建立深圳總辦事處。其後，由於COVID-19疫情及物業市場不景氣，董事會認為進一步推遲有關購買行動更為合適。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推行該等改善措施的適當時機，並向股東更新情況。

本公司將繼續就上述用途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所持重要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且於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經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並須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項。

展望

伴隨智能手機和CSP廠商進入補庫存階段以及生產旺季的到來，存儲芯片市場有望迎來一波新的增長。特別是智能手機和服務器市場的強勁需求，將成為推動存儲器出貨量增加的重要力量。中長期來看，AI賦能智能終端機有望驅動手機／PC換機加速，消費電子市場預計將延續復甦。此外，生成式AI正在推動數據中心對高性能人工智能芯片的需求，而新能源汽車和充電樁、AI算力服務器及數據中心、光伏及儲能、無人機、5G、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新興市場的發展也將為功率半導體產品帶來新的應用場景和需求，全球半導體市場前景向好。

新能源市場方面，隨著中國加快推動綠色轉型，電動車／智能車以及光伏儲能等領域有望延續快速發展態勢。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回顧期內，中國汽車銷量達到1,404.7萬輛，同比增長6.1%。其中，新能源汽車銷量達494.4萬輛，同比增長32%，市場佔有率達到35.2%。新能源汽車銷量的增長，也帶動了汽車電子產業的發展。未來，隨著汽車的電動化、智能化持續發展，市場對高性能計算芯片、影像處理單元、雷達芯片及雷射雷達感測器等半導體的需求將日益增加，為汽車半導體行業帶來新的增長機遇。

於光伏儲能領域，中國是全球最大的光伏市場。根據國家能源局數據，回顧期內，中國光伏新增裝機102.48GW。IGBT器件及模組、中高壓MOSFET、碳化矽等功率器件是光伏逆變器的核心零部件，在逆變器中承擔著功率變換和能量傳輸的作用，決定著光伏逆變器的性能高低，直接影響光伏系統的穩定性、發電效率以及使用壽命，其市場規模將隨下游裝機量增加而同步增長。

國產替代方面，半導體產業政策加碼不斷，二零二四年五月，中國集成電路大基金三期成立，規模超過一二期資本總和，有望加速推動關鍵領域的國產化進程，且為更為關注目前國產化率較低的環節以及人工智能等戰略性前沿方向。此外，AI推動算力、存儲需求爆發式增長，然而國外芯片企業對華供應高端GPU芯片受限，先進製造及先進封裝代工產能難以獲取。在產業配套、國家戰略和產業自主可控等多重因素的驅動下，半導體設備環節的國產替代有望加速突破，推動國產設備市場快速增長。

總體而言，本集團所處半導體產業前景廣闊。同時，隨著美國即將進入降息週期，美元利率的下行也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本集團將緊跟行業發展趨勢，繼續實施多元化的發展戰略，旨在通過把握行業內的增長機遇，推動集團持續進步和成功。在傳統市場領域，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產品代理佈局，並擴大代理範圍，同時強化上下游合作，以鞏固並增強競爭優勢。在新興市場領域，本集團將持續加大代理產品銷售力度，同時通過研發投入，打造自有產品，切實提高產品市場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

為抓住新能源市場發展機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成立了新能源產品設計公司，設計自有品牌的逆變器及儲能產品。未來，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及時調整市場策略及經營管理策略，合理規劃業務發展方向，不斷優化產品結構，提升盈利水平，增強抗風險能力，爭取更好地回報廣大投資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在市場上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在市場上購買合共1,950,000股股份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贖回任何其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採納、維持及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原則，以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已採納適用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實務。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之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李秉光先生(「**李先生**」)(彼於半導體及其他電子元件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賦予李先生對確保本集團維持始終如一的領導大有裨益，並可快速高效地實施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審核委員會進一步提升權力平衡，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其認為有需要時，隨時直接接觸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並於適當時候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由兩人擔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每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的規定。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並討論本集團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報告事項。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嚴國文先生（主席）、張小駒先生及鄒重璣醫生。彼等概非受僱於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亦與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並無聯屬關係。

此外，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

刊登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於回顧期的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apexace.com>)刊登，並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末前後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秉光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秉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盧元堅先生及盧元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駒先生、嚴國文先生及鄒重璣醫生。